公司代码:600228　　公司简称:ST昌九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796,755.86元人民币,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54,387,445.59元人民币,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582,184,201.45元人民币,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昌九	60022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明	王凡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尤氨路	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尤氨路
电话	(86)010-87403675	(86)010-87403675
电子信箱	600228@changjiugroup.com.cn; ir@changjiugroup.com.cn; pr@changjiugroup.com.cn	600228@changjiugroup.com.cn; ir@changjiugroup.com.cn; pr@changjiugroup.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依据国家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属于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业,公司主营产品为丙烯酰胺(晶体、水剂),2020年,本公司下属公司江苏昌九农科为丙烯酰胺研发、生产、销售主体。报告期内,公司丙烯酰胺的生产及销售主要由江苏昌九农科承担。

公司主营产品丙烯酰胺为有机化合物,公司生产的丙烯酰胺产品形态分为晶体和水剂。公司丙烯酰胺采取生物法制取,上游原材料为丙烯腈,丙烯酰胺下游主要用于聚丙烯酰胺的生产。聚丙烯酰胺及其衍生物用途广泛,可作为添加剂以提高石油开采的回收率,用作驱油剂、污水处理的絮凝剂、沙漠土壤保水增厚剂、建筑墙体涂料的胶粘剂以及造纸助剂,还可用于合成纤维、塑料、橡胶、纺织、医药、染料等产品的改性,用作其中间体。因此,丙烯酰胺在沥青、纸张增强、化学、灌溉、军工、农业土壤改良、种子包衣等诸多领域都有广泛应用,俗称“百业助剂”。

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及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丙烯酰胺的生产、销售为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作为精细化工产品生产型企业,公司以市场为导向,充分利用技术、产品及制造优势,实施产供销一体化的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专业化经营策略,专注于化工材料研发销售,通过提升产品质量、管控产品成本的方式,为相关企业客户提供最优性价比的产品。通过规模化及标准化生产,公司在主流产品序列保持成本领先优势;在高端产品序列,公司采取定制差异化策略提升竞争优势。销售模式方面,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综合经营策略,根据原材料、市场需求的波动综合调整生产、销售计划,缩短资金运行周期,提高了资金利用率,确保产品利润率,有效应对市场波动风险。

丙烯酰胺作为精细有机化工原料,公司经营业绩直接受两方面因素影响:

(1)上游原料丙烯腈价格波动。丙烯腈为生产核心原料,系公司生产丙烯酰胺主要成本要素,因此丙烯腈价格对公司丙烯酰胺销售价格具有显著影响;

(2)丙烯酰胺产品下游需求波动。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策略,下游市场需求亦影响公司丙烯酰胺销售。

部分因素可能间接影响公司业绩情况:公司原材料以及产品物流主要依靠国内公路运输,相关运输成本一定程度影响公司业绩。公司作为丙烯酰胺规模化、专业型生产企业,技术研发、单产效率(消耗)以及成本控制策略也在一定程度影响公司业绩。此外,公司及上下游企业均可能涉及高危化学品生产流程,相关国家或地区的安全、环保政策一定程度上会间接影响行业间供给或产品价格,从而间接影响公司业绩。

3.报告期内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或公司经营相关影响因素:

(1)产业趋势方面,国家鼓励、支持精细化工行业发展,国家《关于做好2020年能源安全保证工作的指导意见》中坚持大力提升国内油气勘探开发力度,《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提升能源消费清洁化水平,逐步构建节约高效、清洁低碳的社会用能模式,《石油和化学工业“十三五”发展指南》提出发展的主要目标之一是化工新材料等战略新兴产业占比明显提高,产品精细化率有效提升,行业发展的质量和效益明显增强。《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重点研究开发满足国民经济基础产业发展需求的精细化工及催化应用技术,工信部《石化和化学工业发展规划(2016年-2020年)》提出加快化工新材料等新产品的应用技术开发、加快培育新产品市场。公司为国内首批自主研发采取生物法制取丙烯酰胺的企业,享有自主知识产权,产品开发过程中提升采油选矿开采效率、水处理或土壤治理等场景,符合行业发展战略方向。

(2)行业发展方面,受2020年国内公共卫生环境政策及原油价格的暴跌,国内多数化工产品价格下跌到历史低位,导致行业开工率较低,引发化工产品被动去库存。由于国外卫生公共环境政策影响,导致部分海外化工装置的不可抗力或停产,导致了国内供给弥补海外供需缺口。随着下半年公共卫生政策开放,在需求向好情况下,国内化工产品价格整体保持上涨趋势,中国化工品价格指数逐步提升,推动化工行业景气度持续上行。2020年,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下游企业生产需求下滑,公司丙烯酰胺产品价格与去年同期相比出现下滑。

(3)行业原料供应方面,丙烯酰胺行业受原材料影响明显。2020年丙烯腈价格呈现先降后升的走向,1-4月份,受国家公共卫生政策及市场信心不足的影响,丙烯腈从11,200元/吨跌至6,300元/吨,5月份工厂集中检修,供应量减少,市场需求有所恢复,价格开始反弹,进入9月份后,供需形势进一步向好,价格逐步上涨,11月份价格上升至12,500元/吨附近,12月份冲高回落至价格冲高回落至12,000元/吨。公司2020年丙烯腈采购价格相比2019年下降显著,对2020年利润起到有力支撑作用。

(4)行业需求方面,随着现代精细化工的进一步发展,丙烯酰胺下游市场需求仍处于相对平稳阶段。目前,聚丙烯酰胺高端产品仍然主要由国外厂商主导,国内近几年聚丙烯酰胺产能行业集中度趋势加快,技术及产品也有较大进步,丙烯酰胺行业发展已经进入成熟期,市场竞争程度加剧。从聚丙烯酰胺下游应用层面来讲,其产品在我国的能源战略、环保战略中占据重要地位,采油选矿、水处理、造纸等领域需求强劲,特别是水处理市场,根据《“十三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等国家环保政策的要求,水处理领域未来市场价值明显,市场需求大,有利于丙烯酰胺下游市场需求的扩大。

(5)行业产能方面,目前国内丙烯酰胺主要生产企业有中石油大庆炼化、安徽巨成、山东宝莫等,总产能超过100万吨。近年来国外企业加大对中国市场的投资,其中,德国巴斯夫股份公司(BASF SE)下属巴斯夫特性化学品(南京)有限公司、法国爱森(SNF)下属爱森(如东)化工有限公司在丙烯酰胺、聚丙烯酰胺领域均持续投入,在中国市场份额不断加大,行业产能竞争格局加剧。

(二)行业竞争格局及行业发展趋势

1.精细化工行业发展趋势、竞争格局

精细化工行业是现代化工行业的重要分支,其传统领域主要包括农药、肥料、涂料等,新兴领域包括各类添加剂、专业助剂等。精细化工是综合性较强的技术密集型工业,近年来全球各个国家特别是工业发达国家都把发展精细化工产品作为传统化工产业结构升级调整的重点发展战略之一,其化工产业均向着“多元化”及“精细化”的方向发展。

国家重视精细化工行业的发展,把精细化工作为化学工业发展的战略重点之一,列入多项国家发展计划,从政策和资金上予以倾斜支持。随着科研力量及产能的提升,我国精细化工行业已得到迅速发展,精细化率不断提升,目前精细化工细分品种与日俱增,其产能、产量、品种和生产厂家仍在不断增长,尽管如此,与化学工业发展历史更加悠久的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精细化工产品的整体技术水平仍然偏低,精细化工行业的核心技术与国际先进水平还存在一定差距,高性能、功能化和高附加值的精细化学品进口依存度仍然较高。

相比发达国家的精细化率水平,我国的精细化工行业仍具有较大的提升空间。我国精细化工行业尚未形成完整的行业体系,精细化率较低。目前发达国家的精细化率基本上在60%-70%,而我国与这一水平还有较大差距。

从丙烯酰胺单个品种来看,其发展周期整体处于成熟期。我国丙烯酰胺生产研发起步于20世纪60年代,由于“三次采油”、页岩气开发,国内自主技术的进步,行业进入弱快速发展阶段,行业综合水平、生产能力和竞争力有较大提升。在行业发展中期,国内呈现低端产品产能供给过剩、市场竞争激烈的局面,普遍存在产品单一、质量不够稳定、性能不够突出等情况;在中高端产品领域,国内行业尚有较大发展潜力。近年来,行业整体有望逐步扭转恶性竞争、低效扩张的局面,规范管理、合规经营的企业综合效应逐步显现。同时,随着研发应用领域进一步拓展,丙烯酰胺除了应用于石油开采、纺织、造纸、建材等传统领域外,又拓展至污水处理、医药中间体等领域,相关需求有望进一步提升。巴斯夫自2014年起连续在美国、英国及中国等区域加大丙烯酰胺装置投资,法国爱森近年来也加大了在中国区域的丙烯酰胺投资,充分显示国际化工头部企业对丙烯酰胺市场的信心,间接显示丙烯酰胺及下游需求仍处于需求升级的转型扩张阶段。

公司下属企业江西昌九农科为国内首批采用生物法研发制取丙烯酰胺的机构,在产品定位、研发、产品标准、技术管理以及市场方面具有竞争力,详见本章节“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有关内容。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248,551,300.62	252,371,436.34	-1.51	287,013,154.80
营业收入	365,594,840.85	433,314,419.26	-15.63	528,479,62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796,755.86	-5,662,465.28	不适用	8,014,097.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877,299.76	-6,477,721.50	不适用	6,335,934.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582,174.77	55,199,780.53	-51.84	61,209,289.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40,850.64	16,733,835.59	102.23	42,684,084.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2	不适用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2	不适用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98	-9.73	减少58.25个百分点	14.1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9,819,549.05	101,823,270.01	87,147,403.72	116,804,618.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6,551.53	-77,581.36	-2,296,519.21	-23,976,10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57,993.82	-253,652.97	-2,322,975.89	-23,942,677.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36,948.12	15,230,172.04	-14,856,474.68	8,830,205.1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32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64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昌九集团有限公司	0	61,733,394	25.58	0	质押	48,769,381	境内非国有法人
毛良玉	151,800	3,276,800	1.36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李江	10,500	1,724,609	0.71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严月珍	1,149,410	1,149,410	0.4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孙军忠	-233,801	1,076,200	0.45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曹洪涛	12,400	1,072,400	0.44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卢文凤	960,200	960,200	0.4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徐宏	960,000	960,000	0.4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戴文妹	907,900	907,900	0.3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田佳鑫	896,700	896,700	0.3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与其他前十大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昌九集团质押股份为61,733,394股份,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层面主要在如下方面进行:

第一,积极应对市场的变化,加强生产线的运营管理,严格把控产品质量,推进生产线合并查验工作,报告期内,完成了生产线合并验收工作;

第二,进一步加大安全、环保的投入,报告期内,公司安全环保软硬件水平及工艺自动化、管理信息化又上了新台阶,领取新的排污许可证,全年无重大安全事故及环境污染事故;

第三,继续将强化节能减耗工作作为重点工作持续推进,报告期内,主要耗能在去年基础上进一步下降,发酵液单位消耗量下降3.26%,水资源单位消耗下降2.17%,蒸汽单位消耗下降2.62%,有利于降低公司成本;

第四,持续进行技术创新,报告期内,公司与江南大学合作的酰胺类化合物产业校企合作项目,前期研发工作已完成,预期2021年完成优化,投入生产。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7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首次执行日前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根据新收入准则,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经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因此,于2020年1月1日,本公司合并报表将预收款项余额3,406,054.82元转入合同负债,将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余额8,005,210.27元转入其他非流动负债,将预收款项余额中包含的增值税额1,093,334.46元转入应交税费;母公司报表将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余额3,661,963.60元转入其他非流动负债,将预收款项余额中包含的增值税额476,055.27元转入应交税费。除前述重分类事项外,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资产负债表项目无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20年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主体共7户,主要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杭州昌义商业咨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杭州航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江西昌九青苑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江西昌九农科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三级	54.61	54.61
江苏海天农科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的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江苏昌九农科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的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南昌两江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的子公司	四级	51	51

报告期内,根据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情况,公司于2020年7月设立全资子公司杭州昌义商业咨询有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进展暨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

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ST昌九　公告编号:2021-019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就该事项已事先与上会所及中兴财光华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已确认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要求,做好相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通过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公司本次变更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恰当,不会损害公司以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上会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准确、公正的审计服务。我们同意聘任上会作为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我们认为上会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相关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同意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审计机构的事项,并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同时发表了独立意见:“上会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有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准确、公正的审计服务,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需要,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情况为: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情况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ST昌九　公告编号:2021-020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日、3月3日、2021年3月4日、2021年3月5日、2021年3月16日以电子邮件或直接送达方式发出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年度董事会)通知及补充通知,会议于2021年3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卢岐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表决通过相关决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经理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796,755.86元人民币,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54,387,445.59元人民币,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582,184,201.45元人民币,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六)审议通过《关于支付2020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费用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支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人民币47万元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18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八)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董事会计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市场行情等因素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拟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具体召开时间、地点、议题均以公司后续发出的《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为准。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将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听取《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十四)审议通过《公司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3.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ST昌九　公告编号:2021-021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日、2021年3月4日、2021年3月14日、2021年3月16日以电子邮件或直接送达方式发出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年度监事会)通知及补充通知,会议于2021年3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主席张浩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表决通过有关决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796,755.86元人民币,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54,387,445.59元人民币,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582,184,201.45元人民币,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结合了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财务状况等因素而提出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2.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3.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现参与2020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重大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关于支付2020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费用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审议同意支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人民币47万元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18万元。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合理完整,执行有效,能够合理地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对本报告无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九)《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盖章的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ST昌九　公告编号:2021-022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所”)

●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及实际情况,经与中兴财光华友好沟通协商,公司拟聘任上会所为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年度审计费用,中兴财光华对公司拟变更2021年度审计及内控审计事务所事宜无异议。

●该事项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上会所基本情况

1、上会所基本信息:

(1)上会所于1981年正式成立,2013年底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体制。

(2)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3)证券服务业起始年:自1993年起从事证券服务行业。

(4)执业资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证书编号:31000008),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证书序号:000362)。

(5)上会建所近四十年来,讲究业务质量和服务质量,崇尚职业道德,拥有较高执业素质的团队,业务不断扩展,深得客户信赖。

2、人员信息

(1)首席合伙人:张晓荣。

(2)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会所合伙人人数74人,注册会计师人数414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09人。

3、业务规模

上会2019年业务收入3.79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50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10亿元。

2019年,上会所服务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38家,收费金额0.39亿元,客户主要分布在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其中,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2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0年共同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30,000万元,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76.64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上会所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上会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4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8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4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6、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①拟任2021年签字项目合伙人:张扬

张扬,中国注册会计师、全国注册会计师领军人才、上海市注册会计师优秀人才、合伙人。2001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0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主要从事上市公司、IPO审计、重组改制等专业服务,从业已逾19年,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近三年签署过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②拟任2021年签字注册会计师:耿磊

耿磊,中国注册会计师、全国注册会计师领军人才、执行事务合伙人。1993年加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199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从事上市公司年审、IPO申报审计、重组改制等专业服务已逾27年,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近三年签署过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③拟任2021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韩赟云

韩赟云,中国注册会计师、全国注册会计师领军人才、ACCA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合伙人。199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6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曾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现担任上市公司审计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工作,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复核过8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会所其主要负责人、本项目相关负责人、质量控制复核人与本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特殊利益关系,符合独立性要求。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执业